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 6,768,063,996.7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7,650,827,203.89 元，减去 2021 年分配的 2020 年利润 871,525,912.78 元，2021 年三季度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3,547,365,287.85 元。

本公司拟以 2021 年三季度末总股本 5,696,247,7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5.86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 3,338,001,208.46 元，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9.11%。

报告期内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它形式的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独立董事意见

各位独立董事认为：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

规定。基于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良好的盈利水平以及稳健的财务状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投资者分享公司经营成果，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投资者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报备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